

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假日班 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會議記錄

會議名稱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學生幹部會議

會議時間：113 年 05 月 26 日(星期日)12 時 30 分

會議地點：生有樓 SA104 教室

主 席：第 25 屆學生會 陳世忠副會長

出席人員：進修部假日班各班班代表、學生會幹部

列席指導：許_{組長}富翔、廖_{組長}恩慧

紀 錄：徐怡婷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案由：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費使用情形。

說明：本學期費用使用情形，請參閱附件一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參、業務報告：

教務組報告

一、113 學年度進修部假日班及夜間班招科系已公告於進修部網站(www.ns.wfu.edu.tw→招生資訊)，同學可上網查詢並請協助宣導。

進修部假日班招生簡章已開始販售，請有意報考的同學或親朋好友，可至下列地點購買。

簡章販售地點：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、勝山文具(嘉義市民族路)、金玉堂批發廣場(水上店、中埔店、大林店、朴子店、太保店、北港店、四湖店、水林店、虎尾店、西螺店、白河店、六甲店、學甲店)

簡章販售日：即日起、報名日期：5 月 27 日~8 月 27 日。

◎二技報名優惠：凡由本校教職員工推薦報名者，其報名費折扣 200 元後，為新臺幣 1000 元。

二、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【行事曆】重要事項：

(一) 畢業典禮為06月15日(星期六)。

(二) 本學期結束日為06月30日(星期日)。

三、113 學年度【行事曆】公告。(參閱附件二)

四、112學年度第2學期實施『教學評量』注意事項

問卷填寫之開始與截止時間為：04月29日08:00 ~ 06月30日(日)23:59

※已填寫過的問卷可以再點選「已填寫問卷裡之科目」做修改與儲存。

五、應屆畢業班維持上課18週、結業式相關事宜。(參閱附件三)

六、應屆畢業班煩請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自行檢查學籍資料及畢業學分，以免印製資料有錯誤，影響領取作業時程。(參閱附件三)

請同學自行至學生校務系統，〔S211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〕查詢個人修課狀況，操作流程如下說明：

本校首頁(www.wfu.edu.tw)左方「校內資訊服務」→「學生校務行政系統」→選擇主機入→輸入帳號

『學號』、密碼(預設為Wfu@身份證後4碼)、驗證碼四碼(隨機)，無法登入者請至進修部假日班教務組查詢)→選擇系統：P2 學生專區→S211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供學生查詢→列印修業進度管制表。

七、「112學年度」暑期重(補)修科目公告

說明：112學年度「暑期重(補)修科目」採網路申請方式(不接受紙本申請)，請有意參加「暑期重(補)修」的同學，於申請期限內，依下列申請流程提出申請。

- 1.申請方式：暑修1、暑修2；暑修1：申請對象為應屆畢業生及延修生；暑修2：全體同學(含延修生)。
- 2.開課時間：暑修1：於6月中陸續開課。暑修2：於7月份陸續開課。
- 3.開放申請時間：暑修1：03月23日(星期六)起至06月09日(星期日) 23：59止(24小時開放)。
暑修2：06月10日(星期一)起至07月21日(星期日) 23：59止(24小時開放)。
- 4.操作流程：已夾於各班點名板或至進修部假日班網站最新消息中查詢。

八、通訊電話及通訊住址有變更之同學，請至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填單申請修改，以利學期成績單之寄送；姓名及戶籍地址有異動者，請攜帶相關證明文件至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填表申請異動。

九、學籍資料英文姓名及校外電子郵件信箱填寫流程-注意事項。(參閱附件四)

外交部中翻英系統網站



學務組報告

一、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導師輔導滿意度調查表」注意事項:

- 1.問卷填寫時間：4 月 6 日起至 6 月 15 日(星期六)23:59 止
- 2.操作說明：
步驟一：進入「學生校務行政系統」，登入。<http://ccam.cc.wfu.edu.tw/>。
步驟二：選擇 P2 學生專區之「S2 課程與成績」。
步驟三：選擇「S204 填寫教學問卷」。
步驟四：選擇「吳鳳科技大學【進修部(假日班)】導師輔導滿意度調查表」，開始填答(共 10 題)。
步驟五：填答完成，遞交作答問卷，完成。
- 3.有上電腦課的同學，請先告知任課老師，先行上網填寫；如無電腦課之班級，請告知辦公室將另外安排電腦教室，請導師或任課教師帶領同學上網填寫。

二、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-減免私立大專學生學雜費差額(行政院減免學雜費)」之進修學制減免標準，詳如說明：

- (一)進修學制採收取「學分費」方式辦理，學生所繳交之費用視當學期所修習學分數而定，減免標準為：每學分之學分費減免 50%，一年最高減免 3.5 萬元(一學期 1.75 萬元)。
- (二)同學制已申請過學雜費減免等，均不予補助。
- (三)若有申請其他項補助跟行政院減免只能擇一申請。
- (四)「大專弱勢、行政院減免」可同時申請補助，補助原則：為補助至學時學分費 0 元為止。
- (五)若要申請其他部補助或其他項減免，繳費單已扣除行政院費用，需與辦公室李小姐更換繳費單。

三、就學貸款畢業(離校)專區須知公告。(參閱附件五)

四、112 學年度汽機車申請停車證事宜(一年級升二年級)

- 1.112 學年度「汽機車停車證申請」採系統滙入方式。依據前一年資料滙入，如您收到繳費單時，與您的需求不合，請暫勿繳費，速至辦公室更新。
- 2.為維護全校教職員生校內停車及校園安全，汽、機車進出校園及停放一律需申請停車證，未申請停車證者須自行至繳費機繳費才可離場。
- 3.112 學年度購買之車證可使用至 113 年 07 月底止。
- 4.紅線及三角錐置放處請勿停放車輛，也請勿擅自移動三角錐。
※校長、董事長車位 24 小時保留，請勿停放※

5.宣導校門口兩側人行道禁停機車，以維護行人通行權益與安全。

依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第 56 條第一項第五款說明，在顯有妨礙其他人、車通行處所(人行道)停車，處新臺幣 600 元以上 1200 元以下罰鍰。

五、一般生於退學或休學期間，將喪失辦理學生團體保險及『男性』緩徵、儘後召集等資格。

六、請共同維護校園環境整潔勿隨地丟棄垃圾，並請確實做好垃圾分類。

七、校園安全宣導、反詐騙宣導、菸害防制宣導、紫錐花反毒宣導、交通安全輔導暨宣導、智慧財產權宣導、性別平等教育宣導、人身安全注意事項提醒宣導，請參閱附件三~十。

八、**進修部假日班辦公室上班時間如下：**

週一、二、五：08：00 至 12：00；13：10 至 17：10

週六：12：00 至 21：00

週日：08：00 至 17：00

週三、四：休假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(13：25)。

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費用支出明細

NO.	項目	日期	費用	備註
1	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會費結餘	112.09.09~112.12.03	34,620	
2	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會費收入	113.02.26~113.05.26	85,200	200 元 / 人 × 426
總收入：			119,820	

本學期支出項目如下

NO.	項目	日期	學校補助	學生會費支出	備註
1	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(一)	113.03.10	\$ 3,500		
2	班級幹部知能研習	113.03.24	\$ 7,800		
3	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(二)	113.03.31	\$ 3,500		
4	智慧財產權宣導活動	113.04.08~05.07	\$ 2,900		
5	送舊活動	113.04.21	\$ 40,000	\$ 61,705	
6	團拍活動(照片 A4 大小有護貝, 一張 80 元)	112 第 2 學期		\$ 17,760	
7	戶外教學保險費(2 天)	113.04.27~04.28	\$ 9,972	\$ 7,956	
8	職涯講座	113.05.12	\$ 4,200		
9	班級幹部座談暨學生代表大會(三)	113.05.26	\$ 3,500		
小計			\$ 75,372	\$ 87,421	
本學期目前總支出：				\$ 162,793	
學生會費結餘：				\$ 32,399	

週次	月份	星期							重 要 行 事
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	
	二月				1	2	3	4	2 寄發學生成績單；3 全校停電維修； 8~16 春節假期； 22 學生事務會議；23 期初導師會議、就學貸款單交回截止日； 24~25 宿舍進住； 26 開學(正式上課)[二技假日班-週一、六班]僅美容美髮造型設計系、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； 28 和平紀念日放假
		5	6	7	調整 8	除夕 9	春節 10	春節 11	
		春節 12	春節 13	春節 14	春節 15	春節 16	17	18	
		19	20	21	22	23	24	25	
1		26	27	28	29				
2	三月					1	2	3	2 開學(正式上課)[二專、二技假日班-週六、日班]； 4 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截止日、身心障礙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； 10 班級幹部暨學生會代表座談會(1)； 20 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；3/25~4/12 受理轉系申請； 24 幹部知能研習；27 成績更改申請截止日； 22(五)、23(六)59 週年校慶活動；31 班級幹部暨學生會代表座談會(2)
3		4	5	6	7	8	9	10	
4		11	12	13	14	15	16	17	
5		18	19	20	21	22	23	24	
6		25	26	27	28	29	30	31	
7	四月	1	2	3	4	5	6	7	3 調整放假一天(補 3/30 校慶)；4 兒童節放假；5 民族掃墓節放假； 7 休(退)學學雜費退費 2/3 截止日； 4/8~5/7 智慧財產權宣導；21 畢業團拍、送舊活動 22、5/4~5 期中考試週； 27~28 戶外教學
8		8	9	10	11	12	13	14	
9		15	16	17	18	19	20	21	
10		22	23	24	25	26	27	28	
11		29	30						
12	五月			1	2	3	4	5	4~5 期中考試週； 12 職涯講座 13~17 辦理課程停修申請； 19 休(退)學學雜費退費 1/3 截止日 26 班級幹部暨學生會代表座談會(3)
13		6	7	8	9	10	11	12	
14		13	14	15	16	17	18	19	
15		20	21	22	23	24	25	26	
16		27	28	29	30	31			
17	六月						1	2	10 端午節放假； 15 畢業典禮； 24、29~30 期末考試週； 6/29~7/1 宿舍離宿
18		3	4	5	6	7	8	9	
19		10	11	12	13	14	15	16	
20		17	18	19	20	21	22	23	
21		24	25	26	27	28	29	30	
22	七月	1	2	3	4	5	6	7	1 暑假開始；4 學生獎懲委員會； 5 期末導師會議、繳交學期成績； 12 寄發學生成績單； 13 全校停電維修
23		8	9	10	11	12	13	14	
24		15	16	17	18	19	20	21	
25		22	23	24	25	26	27	28	
26		29	30	31					

吳鳳科技大學進修部(假日班)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

週次	月份	星期							重 要 行 事
	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	
	八月				1	2	3	4	22 轉學生註冊
		5	6	7	8	9	10	11	
		12	13	14	15	16	17	18	
		19	20	21	22	23	24	25	
		26	27	28	29	30	31		
	九月							1	2 進修部單招放榜； <u>5 進修部(四技夜間班、二技、二專假日班)註冊</u> 、學生事務會議；6 期初導師會議、就學貸款單交回截止日；7~8 宿舍進住； <u>14 開學(正式上課)</u> 、大專弱勢助學申請、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； <u>17 中秋節放假</u> ； 23 中低和低收入戶住宿優惠申請截止日；27 身心障礙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
		2	3	4	<u>5</u>	6	7	8	
1		9	10	11	12	13	<u>14</u>	15	
2		16	<u>17</u>	18	19	20	21	22	
3		23	24	25	26	27	28	29	
4		30							
			1	2	3	4	5	6	
5		7	8	9	<u>10</u>	11	12	13	
6		14	15	16	17	18	19	20	
7		21	22	23	24	25	26	27	
8		28	29	30	31				
	十月					1	2	3	14 成績更改申請截止日； <u>10 國慶日放假</u> ； 7~27 受理轉系申請； 18 學雜費減免申請截止日、大專弱勢助學金申請截止日； 20 休(退)學學雜費退費 2/3 截止日
		4	5	6	7	8	<u>9</u>	<u>10</u>	
9		11	12	13	14	15	16	17	
10		18	19	20	21	22	23	24	
11		25	26	27	28	29	30		
12									
								1	
13		2	3	4	5	6	7	8	
14		9	10	11	12	13	14	15	
15		16	17	18	19	20	21	22	
16		23	24	25	26	27	28	29	
17		30	31						
	十一月			<u>1</u>	2	3	4	5	<u>1 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放假</u> ； <u>11~12 期末考試週</u> ；10~13 宿舍離宿； 16 學生獎懲委員會；17 期末導師會議、繳交學期成績； 24 寄發學生成績單； <u>1/27-2/2 春節假期</u>
<u>18</u>		6	7	8	9	10	<u>11</u>	<u>12</u>	
		13	14	15	16	17	18	19	
		20	21	22	23	24	25	26	
		調整 <u>27</u>	除夕 <u>28</u>	春節 <u>29</u>	春節 <u>30</u>	春節 <u>31</u>			

吳鳳科技大學 進修部

112 學年度應屆畢業班重要通知

各位應屆畢業班的同學，您們好：

以下攸關同學的畢業權益，請確實詳閱：

※本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06 月 15 日(六)舉行。

自行檢視畢業學分

您可以依下列步驟查詢欠修或未修之學分：

請登錄學生校務行政系統→P2 學生專區→S211 學生修課進度管制表供學生查詢→列印修業進度管制表。：查詢所屬系科之各類別畢業學分是否皆已修畢

針對修業進度管制表可能出現的狀況說明如下：

說明 1：修畢的科目於「**已修畢**」欄位會出現○符號；**未修畢**之科目會出現「黃底標記」。

說明 2：如有尚未申請認可抵免的科目，請儘速洽教務組辦理**學分補認可程序**。

以上修業進度管制表須修畢始可畢業，請同學把握最後一學期的時間，將欠修學分儘可能地排入下學期的課表，以期能順利畢業。

自行檢視學籍資料

煩請畢業班同學，務必上學生校務系統裡確認個人的**學籍資料(含英文姓名、戶籍、通訊地址、電話)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月日**是否有誤，如資料有錯，煩請同學至假日班公室申請修改事宜。

(為避免資料有誤，請同學**務必**至學生校務行政系統中**進行確認**，以防印製資料錯誤，否則會影響領取作業之進行，謝謝)

步驟說明如下：

學校首頁(www.wfu.edu.tw)→左邊選單「學生校務行政系統」→選擇主機入口→帳號密碼登入後請選擇→05 學籍管理後進行資料確認。

※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條文，將不另發紙本給同學做確認。

※此份資料關係畢業資格及學籍正確性，請務必謹慎※

應屆畢業班注意事項

應屆畢業班上課 18 週及結業式相關事宜

一、因應 112 學年度畢業典禮訂於 113 年 06 月 15 日(六)舉行，為學期第 16 週，依教育部規範相關課程授課(調課)規劃，皆須符合教學品質之規定，故 112 學年度 第 2 學期應屆畢業班**仍維持授課 18 週**。

二、為使應屆畢業班，於第 18 週當週即可領取畢業證書，故將舉行畢業班結業式：

1.畢業班：**造型系：06 月 29 日(六)舉行；其他系科：06 月 30 日(日)舉行。**

2.時程表：另行通知。

三、113 年 06 月 29 日(六)[僅造型系]、06 月 30 日(日)[其他系科]，為應屆畢業班結業式及辦理離校程序等事宜，故**當日(畢業班)課程停課一次**。

四、1.畢業班期末考試：**第 16 週「06 月 16 日(日)」前舉行。※考試後仍須繼續上課。**

2.畢業班成績繳交期限：**06 月 18 日(二)23:59:59 前**完成繳交並上鎖。

3.畢業典禮當日：**照常上課。**

五、**修習非應屆畢業班**課程之應屆畢業生，仍應**依規定上滿 18 週**，並於任課老師給定成績後，該等學生領取學位證書時間**預計於 7 月上旬**(實際可領取時間以教務單位公佈為主)。

英文姓名及校外電子郵件信箱填寫流程

為配合教育部推廣「數位學位證書」之施行，進修部將於本學年度(112 學年度)畢業生開始實施，故須請所有「在校生(含延修生)」至「學生校務行政系統→05 學籍管理→P2 學生專區→S101 我的學籍資料」填寫「英文姓名(備註 1)」及「校外電子郵件信箱(備註 2)」，以利彙整，本項目也列入畢業生畢業離校流程審核項目之一，請同學們務必至系統進行填寫事宜，謝謝您的協助。

備註：【下述資訊如填寫錯誤者，其後果須自行負責！；學位證書（含數位證書）頒發後，如英文姓名錯誤者，僅能「補發」學位證明書（含數位證書）；如電子郵件信箱錯誤者，其須申請重新認證及修正收件信箱者，須自付相關工本費用，請同學們務必重視自身權益，謝謝您的配合】

1. 英文姓名：請與護照相同，無護照同學可參考外交部-外文姓名 中譯英系統翻譯(威妥瑪拼音)；

網址：<https://www.boca.gov.tw/sp-natr-singleform-1.html>。

【填寫參照格式，請依下方中譯英系統呈現之格式內容進行填寫（國外學歷認證其英文姓名「原則上」會依照護照之英文姓名為認定標準）！本單位不會私自修正同學已填寫之內容，如未依指定格式填寫，而造成相關認證問題時，其後果須自行負責】

2. 校外電子郵件信箱：請填入學生個人常用信箱（如 gmail 等），非本校(@wfu.edu.tw)電子郵件信箱。

教務處進修教務組 敬啟

◎系統操作流程：

在這裡，你可以[修改]學籍基本資料。
本共用資料(教務組負責)

填寫完成，請記得儲存

英文姓名如須與護照相符（須出國使用），請提供佐證資料（如護照），或至網站自行查詢。

請填寫個人常用的電子郵件信箱（勿勾選預設帳號）

建議依此「選項及格式」填寫（一般為護照、信用卡之使用選項）

外文姓名中譯英系統（本系統僅提供首次申請護照外文姓名參考）

網址：<https://www.boca.gov.tw/sp-natr-singleform-1.html>

序號	查詢姓名	漢語拼音	通用拼音	威妥瑪(WG)拼音	國音第二式拼音
1	顏幸福(ㄢㄨㄣˋ ㄒㄩㄥˋ ㄈㄨˊ)	ZHEN,XING-FU	JHEN,SING-FU	CHEN,HSING-FU	JEN,SHING-FU

就學貸款畢業(離校)生專區

親愛的同學，您好：

鳳凰花開，鶯歌響起，又是莘莘學子離開校園的季節。本行恭喜您順利完成學業，另外彙整就學貸款重要規定，與您的權益相關，敬請留意：

依據教育部規定，就學貸款借款人需在畢業（或休、退學）後滿一年開始攤還學貸（在職專班學生在畢業或休、退學次日起即須開始攤還學貸）。但如果學生有繼續升學、服義務兵役或教育實習，應主動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，向承貸分行申請延後還款至新學程畢業後（或退伍、實習）後再開始攤還。如果未能及時辦理展延，可能衍生貸款逾期，聯徵信用紀錄異常等有損個人權益之情形，請多加留意。

為了能與您保持聯繫，若您個人資料中：

- 一、電話、手機、通訊地、電子信箱...等資料有異動時，請致電本行客服中心(0800-025-168)申請變更。
- 二、姓名或戶籍地變更時，請下載『[臺灣銀行就學貸款戶資料異動通知書](#)』，檢附申請書所提示之應備文件，掛號郵寄至承貸分行辦理變更。[承貸分行查詢](#)

若您的就學貸款已全數清償，或已依規定辦理下列延期、緩繳手續，請無須理會以下說明。

- ① 國內繼續升學（含延畢）、服義務兵役或參加教育實習者，請記得通知承貸分行展延還款日期。請列印『[\(01\)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償還期限展延申請 異動通知書](#)』，並檢附申請書所提示之應備文件（例如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新學期/新學程之在學證明（或蓋有註冊章的學生證）、應徵召服兵役證明、教育實習證明文件）掛號郵寄至您的承貸分行，以更新償還期起算日。[承貸分行查詢](#)
- ② 若您是在職專班學生，且符合低所得（前一年度月平均收入未滿3萬元）、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緩繳申請資格，可參照『[臺灣銀行就學貸款低所得及低、中低收入戶緩繳措施申辦程序](#)』說明，邀同全體保證人填寫『[臺灣銀行就學貸款緩繳本金及還款期間延長申請暨切結書](#)』，並備妥相關證明文件，掛號郵寄至承貸分行，辦理緩繳貸款本金一年，緩繳期間利息由政府全額補貼。（註：非在職專班學生於畢業後享有一年優惠期間，可於優惠期間屆滿前依個人需要提出申請）[承貸分行查詢](#)
- ③ 若有休、退學、提早退伍、提早畢業等異動情形，請填寫『[臺灣銀行就學貸款戶資料異動通知書](#)』，檢附申請書所提示之應備文件，掛號郵寄至承貸分行辦理變更。[承貸分行查詢](#)

◎提醒您：

1. 承貸分行為您的「就讀學校」附近的臺灣銀行，因此可能並非您當初辦理對保手續之分行。有關您的學貸帳務管理與各項申請，請逕洽您的承貸分行查詢。
2. 若您並無上述延期或個人資料變動情形，請記得依照約定於屆期時，按月繳納貸款本息，嗣後如有遭遇任何還款問題，請隨時與您的承貸分行聯繫，以確保自己與保證人的信用紀錄良好，謝謝您的配合。
3. 建議您轉至本行開立存款帳戶並申請網路銀行服務，即可進行線上查詢或繳款，及時掌握自己的學貸往來情形。[其他還款方式說明](#)

祝 您 健康快樂 鵬程萬里

客服24小時諮詢專線：0800-025-168

手機請撥(02)2191-0025

臺灣銀行 敬啟

知識誠可貴 信用價更高 臺灣銀行版權所有 Bank Of Taiwan All Rights Reserved. 建議瀏覽

校園安全

1.同學們如發生以下事件，可利用校園內「緊急求救電話」與校安中心連絡，以利教官快速前往求救地點處理。

- (1)校園意外事件：發現休克、昏迷、火災、爆炸等事件。
- (2)校園暴力事件：含鬥毆、兇殺、恐嚇、勒索、綁架、性侵害、竊盜等事件。
- (3)校園天然災害事件：含風災、水災、地震、工地事故等。
- (4)其他足以危害學校安全之事件。

2.校園內設有 5 處緊急求救電話，緊急求救電話圖示如下：

- 1.生有樓近花明樓出口處
- 2.文鴻樓與花明樓停車場間
- 3.操場北端近壘球場旁
- 4.機車停車場內
- 5.學生宿舍前



★發現下述危安情形，請撥打校安中心 24 小時值勤，值勤專線電話 05-2260135

- (1)自身發生受傷害情形，如車禍或病痛等；
- (2)發現校內建築物有倒塌疑慮或火警；
- (3)通報、監視或警鈴系統遭破壞；
- (4)發現校園公共物品遭竊取或破壞；
- (5)發現可疑份子攜帶槍械刀棍進入校園；
- (6)任何可能造成校園危險現象；

前往 軍訓室 - 校安資訊 - 校安中心 頁面：

http://www2.wfu.edu.tw/wp/mo/?page_id=115

反詐騙宣導

慎防假郵局配送異常通知單，當心遭騙取個資

近期詐騙集團假冒中華郵政，寄送假郵局通知單通知民眾包裹配送異常，並提供假郵務專員的「手機號碼」，民眾撥打詐騙電話後，可能遭盜取個人資料或遭詐騙，請民眾小心防範假郵局通知單，以及自稱郵局專員的手機號碼，如擔心包裹配送有問題，可撥打中華郵政公司 0800 開頭之客服專線、特定郵局的市內電話，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查證。

資料來源：

MyGoPen【詐騙】郵局通知包裹配送異常通知單？提供手機聯繫？當心騙個資手法



中華郵政防制詐騙專區-最新公告




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

☐ **外觀異常**
☐ 包裝不良(外觀無令裝套袋)
☐ 到站外袋(箱)破損
☐ 標籤脫落：

☐ **內箱異常** 包材不當，內品破損

☒ **配送異常**

請於平日9:30至21:00來電
未接為忙線中請稍候再撥

郵務專員：
0954-171-850

請
盡
速
回
電



292741HFVS0Q



283CD88S890Q



292741HFVS0Q22238901086

菸害防制

附件八

- 1.「菸害防制法」修正案已於 112 年 1 月 12 日三讀通過，明訂大專校院全面禁菸、提升禁菸年齡至 20 歲等規範及學校相關責任；為能落實執法，本校相關作法如下：
 - (1)加強所屬人員宣導。
 - (2)修訂本校菸害防制計畫。
 - (3)撤除吸菸區及器物。
 - (4)所有出入口標示全校禁菸。
- 2.維護校園清新健康環境，人人有責，籲請共同落實並支持校園全面禁菸政策，以維護師生健康。
- 3.學生校內違規吸菸處分規定如下表：

違規次數	處分規定
第一次	口頭勸告
第二至四次	勞動服務學習每次 2 小時
第五次含以上	接受戒菸班教育 8 小時

※違規人員未到或未完成勞動服務學習時數，依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及、第八條辦理：

- (1)學生獎懲辦法第七條第十款：在校內違規吸菸、嚼檳榔或喝酒，初犯者記申誡一至二次。
 - (2)學生獎懲辦法第八條第八款：在校內違規吸菸、嚼檳榔或喝酒，屢犯者記小過一至二次。
- 4.免費戒菸服務專線電話 0800-63-63-63，請多加運用。

紫錐花反毒運動宣導

附件九

- 1.紫錐花運動為中華民國將反毒運動推向國際的活動《是反毒的代名詞》。
- 2.紫錐花運動宣導：
 - (1)每週一發行「紫錐花運動」反毒宣教週刊，相關內容登載於每期「學務通報」。
 - (2)紫錐花運動傳播日：邀請全校教職員工生在每個月 1 日，運用臉書等平台，向親朋好友傳播紫錐花運動標幟，傳遞正向宣導概念，大家一起來響應反毒活動。
- 3.製毒、販毒傷天害理，吸毒有害健康，損錢財，請勿以身試法，自毀前程。
- 4.有關毒癮者之醫療服務、保護扶助、就業職訓、社會福助等相關資訊，皆可以撥打「0800-770-885」戒毒成功專線求助。

夜間行車易恍神，提高警覺勿鬆懈

113 年端午節連假 6 月 8 日~6 月 10 日將屆，高公局提醒用路人如於夜間行車，為避免注意力不集中而未注意車前狀態，請隨時提高警覺勿鬆懈，以確保行車安全。

經統計 113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7 日共發生 7 件死亡事故，其中 5 件均在深夜或凌晨天色未亮時發生。

113 年 4 月 25 日凌晨 2 時許，國 3 南向 319 公里處，1 輛小貨車疑似精神不濟撞上服務區入口匝道之護欄及標誌後側翻，造成小貨車乘客 1 人死亡；另 5 月 7 日凌晨 1 時許，國 1 高架北向 36 公里處，1 輛小客車撞分隔島島頭翻覆，車輛起火燃燒，造成小客車駕駛 1 人受困車內死亡。

高公局提醒，人體因為生理時鐘因素，夜間通常精神較差，如須夜間開車，建議先於白天養足精神。開車途中如精神狀況不佳，可先至服務區駕駛人休息室或駛離國道充分休息後再出發，避免疲勞駕駛發生危險。另夜間國道通常車流量較低，為維行車安全，仍請用路人勿超速行駛並與前車保持安全行車距離，以免遇緊急狀況時反應不及而肇事。

另本次端午節連假實施高乘載管制措施，6 月 9 日至 10 日於國 5 北向實施時段性高乘載管制，請民眾多加留意並配合。高公局預祝大家端午節假期快樂、行車平安。

資料來源：交通部高速公路局

資料來源網址：<https://k.yam.com/l9e98>



智慧財產權宣導

新一代設計展揪甘心ㄟ「臺灣專利超級站」專利服務

智慧財產局為了擴散專利知識，讓大眾了解專利對原創設計保護的重要性，尤其是讓喜好設計的新鮮人與專業人士了解專利制度，特別於「2024 新一代設計展」設置「臺灣專利超級站」，為國人帶來「揪甘心」的專利「充電」服務：

「揪甘心」的專利充電服務

專利諮詢處 Consultation Service

由智慧財產局派駐之專業人員，提供設計專利相關申請、審查及檢索資訊等諮詢服務以及免費咖啡。

專利申請「小撇步」 Patent Application Tips

透過設計專利知識牆導覽，挑戰專利問答遊戲贏得精美小禮物！

活動日期：113 年 05 月 24 日（五）- 113 年 05 月 27 日（一）

活動時間：10:00 ~ 17:00

活動地點：南港展覽 2 館 攤位號：S-04

設計專利講座 Patent Salon

活動內容：保護創意不求人/設計人必懂的智慧財產權

活動日期：113 年 05 月 25 日（六）

活動時間：17:00 ~ 18:00

活動地點：南港展覽 2 館 4F 『』引號沙龍區

報名連結： [_____](#) →



第九條修正：

校長及教職員工應以正向輔導管教方式啟發學生同儕間正義感、榮譽心、相互幫助、關懷、照顧之品德及同理心，以消弭校園霸凌行為之產生。校長及教職員工應主動關懷、覺察及評估學生間人際互動情形，依權責進行輔導，必要時送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確認。校長及教職員工應具備校園霸凌防制意識，避免因自己行為致生霸凌事件，或不當影響校園



人身安全注意事項提醒

附件十三

校園已全面強化校園門禁安全管制、校園巡邏措施及監視（錄）器材及緊急求救鈴設備設置，並責由專人監看及管理監視系統及門禁管制，以減少發生安全間隙。

全體師生到校進行社團活動或研究，應注意周遭所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，如經發現，應立即通知師長或軍訓室（校安中心），防止意外事件發生。同學於非正常學校上課時段，勿單獨太早到校，且避免單獨留在教室；請務必結伴同行，不單獨上廁所，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，確保自身安全。夜間不要太晚離開校園，或由家人陪同，絕不單獨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。

若於校內、外遭遇陌生人或發現可疑人物，應立即通知師長、軍訓室或快速跑至人潮較多地方或最近便利商店，大聲喊叫，吸引其他人的注意，尋求協助。提醒同學夜間返回租屋處或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，應小心不明人士跟蹤尾隨，並隨身攜帶個人自保物品如防狼噴霧劑、哨子等，以備不時之需。

軍訓室暨校安中心 關心您

校內分機：21652 ~ 21657

校安電話：(05) 2260135